

两部委：推行氢能交通工具 探索高效输氢方式

近日，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其中提到氢能相关的内容：

（十一）完善交通运输领域能源清洁替代政策。推进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推行绿色低碳交通设施装备。

推行大容量电气化公共交

通和电动、氢能、先进生物液体燃料、天然气等清

洁能源交通工具，完善充换电、加氢、加气（LNG）站点布局及服务设施，降低交通运输领域清洁能源用能成本。

（二十四）完善油气清洁高效利用机制。持续推动油气管网公平开放并完善接入标准，梳理天然气供气环节并减少

探索输气管道掺氢输送、纯氢管道输送、液氢运输等高效输氢方式。鼓励传统加油站、加气站建设油气电氢一体化综合交通能源服务站。

（二十七）健全能源供应保障和储备应急体系。统筹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能源供应安全保障，提高适应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各种极端情况的能源供应保障能力，优化能源储备设施布局，完善煤电油气供应保障协调机制。完善煤炭、石油、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探索建立氢能产供储销体系。**

（三十四）积极推动全球能源治理中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合作。建设和运营好“一带一路”能源合作伙伴关系和国际能源变革论坛等，力争在全球绿色低碳转型进程中发挥更好作用。依托中国—东盟、中国—非盟、中国—东盟、中国—中东欧、亚太经合组织（APEC）可持续能源中心

等合作平台，

持续支持可再生能源、电力、核电、

氢能等清洁低碳能源相关技术人才合作培养，开展能力建设、政策、规划、标准对接和人才交流。

（三十六）健全能源法律和标准体系。加强能源绿色低碳发展法制建设，修订和完善能源领域法律制度，健全适应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需要的能源法律制度体系。增强相关法律法规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全面清理现行能源领域法律法规中与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要求不相适应

的内容。健全清洁低碳能源相关标准体系，

加快研究和制修订清洁高效火电、可再生能源发电、核电、储能、氢能、清洁能源供热以及新型电力系统等领域技术标准和安全标准。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78228.html>